

sina 新浪BLOG

sina 新浪读书
book.sina.com.cn

我是法医

张志浩
著

一个真正的法医，带你重返案件现场

山东文艺出版社

I247.5/1399

2007

锐 博客
草根自己的博客

张志浩
著

我是法医



山东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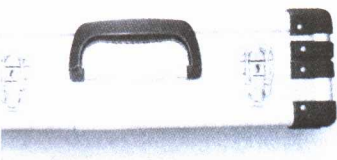
我是法医 / 张志浩著. — 济南: 山东文艺出版社,
2007.1

ISBN 978-7-5329-2633-6

I. 我… II. 张…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103864号

主管部门	山东出版集团
集团网址	www.sdpress.com.cn
出版发行	山东文艺出版社
电子邮箱	sdwy@sdpress.com.cn
地 址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
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 19 插页 / 2 千字 / 273
定 价	25.00 元



我知道大多数人听到“法医”这个词会联想到什么。血腥的凶案现场、恐怖的尸体、阴暗简陋的工作环境。我也曾看见年轻人仰慕的眼光，热切地企盼了解我的经历。鄙视也好，仰慕也好，我在人群中快乐地生活着，我只想说，我不曾后悔我的选择。

其实，和中国大多数法医一样，我本科毕业并不是法医专业。临床医学的学历把我带上了外科医生的工作岗位。几年外科医生的生涯让我感触良多，回忆起当初的日子我仍然觉得阳光灿烂。也许是太年轻，日复一日重复而单调的手术和日见严重的椎间盘突出把我送上了忍耐的边缘。我决定考研究生，报考时我的选择让大家大跌眼镜：法医。当时选择的原因很简单：我翻遍了当年全国研究生招生目录，护士专业不到十名，法医不到二十名，我选择了后者。

时光如电，转眼六年又过去了，世界在变，我也在变，时光如果能够倒流，我作出选择的原因可能不会再如此简单，但是我仍然会作出同样的选择。我从不曾后悔过我的选择——因为我无法忘怀民事案件中冲突到白热化的当事人双方因为我们的到来而冷静下来的场景；因为我无法忘怀刑事案件中当我们从蛛丝马迹中成功地重建起现场的成就感；更因为我无法忘怀死者家属感激的目光。

我想轻轻地说一声，我是法医，我为我的职业感到自豪。

当然，作为一名法医，我非常清楚这个职业现在面临的种种不公正待遇。我无法去改变世界上所有人的想法，我想做的只是通过这个博客让更多的人了解这个职业，了解我们这一群人。不可避免地我会在这里讲述一些在我身边发生的案件，当然，因为法律的缘故我只能讲述一些过去的故事，出于对案件当事人的保护，人名和地名我也必须虚构。我不知道这些故事会给人带来什么样的想法，血腥？惊险？还是不可思议？这一切已经不是我可能预测和把握的，我能做的只是真实地再现我们的生活，我们的经历，我不能肯定接触到一些血腥的照片社会公众会作何评价，因此，还是让我们从文字的讲述开始吧。

网友评论选登

我是蜻蜓：

文字是你的黑枪，
双目凝视，
瞄准，
指间轻动，
奔涌出
——正义和感性！

流动的点击，
把黑暗和阴冷降伏。
有血腥，
有残忍，
也有——
100万人关注的灵魂。
抬起来，
哥们，让我们用亿万双手，
把——
法医斗士这支枪抬起来！

我是法医

法医同志，为你骄傲！

过客 007：

看了你写的法医故事，觉得非要支持一下了，真是不错，有真情在里面。敬佩！

继续努力。

我不会成为你的粉丝吧？哈哈。

飞花似梦：

敏锐的思维，正直的心灵。透过血腥看见你，突然地我不再害怕了。

存梦法医：

对博客的出现只是机械地接受，并没有发现它原来还有这么可贵、可爱的一面。看了你的博客就一直放不下，我们需要去理解的东西还太多，事情的发生有太多的可能，可是只要你无悔，那真的是可以淡然处之，苦并快乐着。

法医大哥，我知道我的很多同学都在默默地关注着你的博客，希望你能永远开心，坚强，执著！

希望：

很有幸认识这个网站，也很有幸认识你。

我想说大家都很喜欢你。

确实你很感性。

尽管你是法医。

如果哪天你又不想做现在的职业了，

去做个作家也挺不错。

我觉得你很优秀。

身上有一种吸引别人的东西。

应该是一种品质。

特别是在现在这样的社会里。

没什么能给你的，就让祝福伴你左右，真的希望一切都好！

没忘记却：

你的博客让我想起小时候熬灯看《福尔摩斯探案集》和《霍桑探案集》。

可惜我没有依照自己的愿望成为一名刑事警察。

你是一个尽职尽责又富情感的法医，

希望有一天能看到你出版的最新探案集。

ccifan：

Nice job. Keep going.

没忘记却，职业上没有成为警察，并不代表你就不能对法医学，或者说鉴识科学（Forensic Science）感兴趣。其实大家都能对法律、鉴识科学有所了解，我相信对我国的法制社会建设会非常有利的。

潇湘槐市：

洗冤录就是这样写出来的吧，我跟你隔行如隔山，但是敬仰你的仁者之心。希望我们的社会多一些德才兼备的人！

Fishfeath：

嗯，很平实的东西，每个人都会在自己的状态下进行着一些必然的工作。外行看不懂，自己才真正了解。

梦游的鸟：

希望这个博客可以无限地延伸下去，我们，这个社会，需要这样的精神上的祭坛！

目 录

1 序

1 一起强奸案

13 母爱

31 压力

41 飘散的魂魄

51 蛇咒

65 药? 毒?

77 反问

83 至毒

109 凶手是谁

117 一起不该发生的矛盾

125 庸医

131 心障

143 水·乳

159 混战

167 有惊无险

173 烈焰

185 台风

201 硅肺

215	骄傲
237	警报
251	雷? 电?
261	萧墙
273	异梦
286	后记

一起强奸案

1

这是我走上法医生涯没多久遇到的一起恶性案件。每年我会接触到上百例刑事案件和民事案件，平均一天不止一例。很多案件会随着时光的流逝而被我忘记，不再想起。而这一起案件我想我会一辈子记得，不仅仅是因为案件本色的血腥，作案手段的残忍，更让我无法忘怀的是受害者，一名弱女子让人敬佩的反抗。甚至，有时候我会希望能对她问一声：现在，你还好吗？

那天我们是凌晨接到报案的，两个小时后我们赶到了目的地乐洲市飞凌汽车厂时，天色已经大亮了。早就听说过乐洲是个老工业基地，有着众多功勋卓著，赫赫有名的国有大型企业，但飞凌汽车厂的规模还是让初次到来的我大吃了一惊：我们开到厂门口的时候还没到上班时间，但是广场上的职工已经形成了一片人海，少说也有一两万人，我看了看表，七点刚过，工厂一般八点上班，工人们不会这么早就到厂门口等着上班，而且人群中很有些躁动不安，这也不会是等待开门的焦急造成的。每个人的脸色都很凝重，三五成群地议论着什么，离我不太远的两名妇女手掩着嘴，眼睛瞪得像铜铃，显然是听到了什么令她们惊愕的消息；而远一点右手边的几个男人向天上挥舞着拳头，看来他们是有点义愤填膺了。

我叹了一口气，看来凶案的消息已经走露，希望保护现场的干警比较得力，很多时候，对现场破坏最大的不是别的，而是围观群众。

我所知道的情况是这样的：案件发生在昨天下午，受害人是厂公安处处长的女儿。下班的时候她的同事很清楚地记得她离开了工厂，但是她没有回到她不远的家。着急的父亲打遍了她所有朋友的电话，却一无所获。昨夜这个城市是雷雨天，可以想象一夜惊雷在父亲的心头炸响给他带来的不祥预感。但是纵然是公安出身他也只能按捺着自己的不安，还得劝慰妻子不要着急——现在还不到报案时间。但今天凌晨两点一个换班的工人在厂区围墙外一栋几乎被拆毁的废弃小楼外发现了他的女儿，这时候，他女儿的双眼已经被剝出，气管被切开，更让人震撼

的是女儿蘸自己的鲜血在地上写下了家里的电话号码,正是这个号码让父亲在第一时间知道了残忍的消息。

一听说受害人的身份我就很敏感,公安处,这可是个得罪人的地方,很难说她父亲会在工作中结下什么样的仇家。我简单地了解一下工厂的大环境:这个厂的员工加上家属有十几万人,市里把这家工厂划成了一个区,区里有法院、检察院,加上厂里的公安处,给我的感觉是除了军队外这座工厂简直拥有一个小型国家应该拥有的一切。后来我才知道很多人祖祖辈辈都在这家工厂工作,不少人是夫妻或者父子都在同一个单位,这起案件的受害人也是这种情况。

很难评价是幸运还是不幸,女孩没有死。切口并没有伤到颈总动脉和颈外静脉,空气还能通过切口进入肺,因此她没有死亡。她实在是一个很弱小的女性,身高不足一米五五,我甚至清楚地记得给她作检查时我一只手就轻而易举地把她提到了床上。但是在她身上发生的一切以及她对此的反应却和她的身材如此地不相称,以至于在我的思想中她绝不应该是这样的矮小。

她被送往医院后五官科给她做了气管切开,空气将从一个金属小管进出。由于切口在声带的下方,着急要了解案情的我们只能用一个木塞将这个孔道堵住,否则她无法发音。从她断断续续的讲述、不时地手写补充和现场废弃小楼楼梯间四处喷溅的鲜血我们不难想象出昨天发生的一切。

下班后女孩独自走在厂区围墙外的小路上,想到回家后丰盛的晚餐她的嘴角浮现出一丝微笑,她的脚步更加轻快了,地上的足迹告诉我们那简直就是在蹦蹦跳跳。女孩头发间蒲公英的绒毛告诉我们她还摘下了路边的这朵小花絮,一口气把它们吹向了四面八方,飞散的种子就像女孩快乐的心情,弥漫在空气之中……

突然,她的后脑遭到重重的一击,从伤痕上判断毫无疑问那是一个钝器,而且打击的力量足够使她因为脑震荡而短期昏迷,然后她被一双罪恶的手拖到了废弃的小楼,房间里四处的鲜血诉说着这里曾经发生过的一切:女孩是被刺眼的剧痛弄醒的,从眼动脉高速射出的鲜血一滴滴地喷溅在对面的白墙上,她的双手本能地捂住了自己的眼睛,鲜血立刻洇透了她的手,然后顺着肘部缓缓地流注到地面并形成了两小摊血泊,眼窝积存的鲜血则是顺着脸颊流到地面。这就帮我们

判断出她的头部位置当时的受伤情况：她还来不及发出任何声音就被捂住了嘴巴，一个锯齿状的锐器轻易地划开了她的喉咙，锐器挥动得极快，它把女孩颈部的鲜血挥到了楼梯间下的地面，这毫无疑问我们判断凶手是一个左撇子，因为血迹是从右向左甩过来的，作案人以为她必死无疑后离开了，她挣扎着爬出小楼，衣服把她身下的血泊和地面的灰尘混在了一起，在地面上留下了一道道的拖擦痕，这让我们知道她的运动方向是朝着门口。一爬出小楼她就试图喊叫，但是切开的喉咙让她无法发出任何声音，于是她只好蘸着自己身上的鲜血写下一串阿拉伯数字……

女孩遭受不幸的消息立刻不胫而走，整个厂区好像炸开了锅，上班的不上班的人都在议论着这件事情，那双罪恶的手让厂里所有的人心里都蒙上了一层阴影，女人们不敢单独走在路上，男人们也比以往更勤快地接送妻女；现场围观的群众根本就不是几条警戒带可以拦住的，治安大队的人马几乎全部过来维持秩序了；心软的妇女就在当场哭泣着，诅咒凶手不得好死；人群中一个声音喊道：“抓到凶手千刀万剐！”响应的声音马上连成了一片……

我摘下手套，把现场勘验箱提到警车的后备箱。其实这样的案件谁知道了心情也好不到哪去，我也一样。我理解群众的呼声，但作为一个法医，我们能做的只是尽量收集证据，重现当时发生的一切。老天帮忙让女孩还活着，第一现场也有屋顶遮盖没被大雨破坏，现场重建我们做得还算完美，至于能不能抓到凶手，那就看刑警们的了。



从我们掌握的情况看毋庸置疑这是一起恶性刑事案件。果不其然，当天上午省公安厅接到消息后就立即挂牌督办，而且从省里派出了精干的刑侦人员和警犬，市公安局也加派了人手。上百警力当天下午对现场周围做了地毯式的搜查，很快凶器就被发现，打击后脑的是一根有点弯曲的树枝，切开喉咙的是一根钢锯锯条。从受害人颈部的创口我们就知道这用的是一把锯条，所以当看见上面的血迹时我们甚至不用做DNA 比对就可以肯定就是凶器。但是现场的草都给踏平了，上百警力在现场周围留下了大堆的矿泉水瓶和方便面盒，还是没有发现那双被剝出的眼睛，直到后来，当犯罪分子被抓获，带他指认现场时我们才在一个废弃的枯井里找到这一对眼球。

恶性案件在我们国家破案压力很大，一般这种案件会是公安局主要领导挂名负责，多警种分工合作的一个局面，最有意思的是这种叫“挂牌督办”的政策，就好比这次省厅挂牌督办此案，有时候一些影响力极大的案件甚至会公安部挂牌督办。这种政策有点像古代的“追比”，捕快们很长时间没破案就会被打板子，好像秦琼原来过的就是这么一种日子，最后被逼得卖马。因此当天的案情讨论会上烟雾缭绕，就连我这个烟瘾不小的人也觉得几乎睁不开眼睛。但很快意见就分成了对立的两派，一派认为这是一起报复案件，原因很简单，第一，受害人的父亲

是公安处处长，几十年的工作不可避免地得罪了不少人，比如说厂区层出不穷的盗窃案件和时有发生斗殴甚至是凶杀案件；第二，似乎更有说服力，案犯的手段令人发指，完全到达了一般强奸案件不可能到达的程度。

持这种意见的主要是厂公安处的同行们。他们最了解当地的情况，显然他们的说法是有说服力的。现场发言的几个年轻人说话的时候根本就是义愤填膺，其中一个人声音甚至有些哽咽，眼圈也红红的，后来一打听果然他和受害人的父亲是生死之交，几次凶险的缉捕现场如果不是受害人父亲出手相救他早就不在人世了。我完全理解他的情绪，虽然一开始我对受害人的父亲是公安处处长也很敏感，但是现场勘验之后我发现这么分析案情并不符合逻辑。我的想法是这样的，这起案件不像一般的报复案件。一般的报复案件是“打了就跑”，比如说把受害人头一蒙，一顿棍棒后撒腿就跑，因为犯罪嫌疑人不愿暴露他的身份；再不然有些心理变态的犯罪嫌疑人也会以折磨受害人为乐，但无论哪种情况犯罪嫌疑人起报复的念头往往都不是一天两天，应该会精心准备作案工具和选择作案场所，此案根本不符合。第一是凶器不符合，打击头部的是一根随手拣来的有点弯曲的树枝，要是准备过程的话打击头部可以有很多选择，比如说自来水管或者棒球棍；锯条也不符合，这时候犯罪嫌疑人拿出一把磨了很久的刀子才比较符合逻辑。第二是现场位置不符合，如果是折磨被害人为乐趣，前提条件是作案的地方隐蔽，但这次案件就发生在厂区围墙旁边不远，这不符合逻辑，因此我认为这就是一起普通强奸案。

厂公安处的人显然是耐着性子听完了我的发言，我最后一句话话音刚落，其中一位急性子就把桌子一拍，冲我喊道：“杀人灭口切开喉咙就够了，你怎么解释受害人被剜出眼睛？”

我也一时语塞。的确我没办法解释为什么受害人被剜出眼睛，但是年轻气盛的我也决不愿意服输，一反应过来，一句：“那你怎么解释凶手拿着树枝和锯条去报复人？”就顶了回去。

讨论会一下子变得鸦雀无声，显然大家都被我们提出的这两个问题问倒了。会场的空气沉闷得好像要凝固起来，良久，市公安局副局长，一个老刑侦开了口：

“兵分两路。一路人马厂公安处副处长牵头，主要排查在厂区内犯过事的人，特别是刑满释放的，这一块你们应该很熟悉，注意联系服刑人员所在监狱，看有没有最近越狱的；另外一路人马市刑侦大队队长牵头，主要排查低收入人群，比如说民工。现在的情况我们也很了解，能够花钱解决的事情是没必要冒坐牢危险的。另外注意最近在市区内流窜作案的犯罪分子，特别是心狠手辣有案底的，他们作案的可能性也不小。”

对这样的安排大家都无话可说，的确是一个老刑侦说出来的，很是周密。事不宜迟，大家马上分头行动，三五声吆喝，厂公安处的人很快就离开了会议室，市局的人则继续留在会场具体分派任务。我知道那几天厂公安处的警察们有一些扰民的行为，似乎看不顺眼的人都是强奸犯。我可以理解他们，因为我完全可以理解战友的女儿被伤害到这种程度而自己却是一名以保卫人民人身财产安全为职业的人，这种强烈的心理冲击下我也会很激动。不一会市局抽调的人马也安排好了，一部分人配合交警在各交通要道设关布卡，严密排查，剩下的人都下到片区，四处询问这几天有没有什么人形迹可疑。

有意思的是老天把罪犯的线索交给了厂公安处：一个正在厂里搞基建的民工当天上午不知去向，他的失踪立刻成了一条线索，警察向工友一打听就知道他是一个左撇子，刑警们马上就兴奋了起来，仔细调查后发现他新婚刚刚半年就离开了家，最近经常出没黄色录像厅，而他的工具箱里面正好少了一根锯条，剩下的锯条型号和现场发现的一模一样……

下面的事情就顺理成章了，市局派出刑警赶到嫌疑人的老家，为了保证生擒罪犯，他们和当地公安半夜摸到了嫌疑人的家，一脚踹开门后还没来得及让嫌疑人有任何反应，几个彪形大汉就一拥而上，把嫌疑人死死地按在了床上……

没有人对罪犯就是他有任何怀疑。左撇子的特征以及对犯罪情节的交代和我们现场重建的结果一模一样，而且他一到现场就把几百个人都找不到的眼球找了出来，但是大家还是不明白他为什么要剜受害人的眼睛，一个好奇的小警察终于忍不住问了他这个问题，罪犯木然地抬起头来，说：“我晓得人死之前看到的东西会留在眼睛里头。”